

# 机电工程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 招生工作细则（第一批）

根据学校《关于做好 2024 年第一批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的通知》（兰理工发〔2023〕25 号）、《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含直博生）的通知》（兰理工研发〔2023〕23 号）、《兰州理工大学“硕博连读”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兰理工发〔2021〕35 号）和《兰州理工大学“申请-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兰理工发〔2021〕32 号）的文件要求，学院 2024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细则如下：

## 一、招生专业

招生专业：（0802）机械工程。

## 二、招生要求及进度安排

### （一）直博生

1. 招生要求根据《关于做好 2024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含直博生）的通知》（兰理工研发〔2023〕23 号）文件执行。

2. 10 月 18 日前直博生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开通后，填报个人信息并注册，按网上要求和提示如实填写有关信息完成网上报名；10 月 18 日 -20 日学院完成复试工作（具体时间地点另行通知），确定拟录取名单

### （二）硕博连读、申请-考核

1. 招生要求根据《兰州理工大学“硕博连读”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兰理工发〔2021〕35号）和《兰州理工大学“申请-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兰理工发〔2021〕32号）的文件执行。

2. 考生10月17日开始，在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网站（<https://ge.lut.edu.cn>）进行网上报名，10月24日截止，过期不予补报。

3. 10月16日-10月22日考生向拟招生导师提交考生材料，过期不予受理。

4. 10月23日中午12:00前，拟招生导师将初审合格考生材料及《博士生导师拟招收博士初审自评表》（附件2）提交学院，过期不予受理。

5. 10月24日-26日学院进行资格和材料审核并公示。

6. 10月27日-30日进行线下学院综合考核（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 三、复试内容及录取原则

#### （一）直博生

直博生直接参加复试，内容与硕博连读、申请-考核中学院综合考核面试相同。

#### （二）硕博连读、申请-考核

##### 1. 导师初审

网上报名期间，考生按照要求向报考博士生导师提供全部报考材料，由导师（或导师组）根据材料进行初审。导师审查同意后推荐至学院。

初审方式、时间和要求由导师或导师组自行安排和通知。硕博连读考生的科研成果材料（包括学术论文、成果鉴定、专利、专著，获奖证书等）或所参加的科研项目及所发挥作用的证明材料，校级以上奖励荣誉的证明材料由硕士导师签字确认。

初审成绩为百分制，60 分合格，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进入下一环节。

## 2. 资格和材料审核

根据导师提交的材料，学院材料和资格审核小组对申请者的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学位证书等报名材料及报考资格进行审查，对照《兰州理工大学报考博士研究生资格和材料审核评分表》分别打分（满分 100 分），汇总后取平均分即为该生本项考核得分，本项考核为百分制，60 分及格，考核不合格的考生，不予进入下一环节。

## 3. 学院综合考核面试

由学院复试专家小组负责对申请者进行专业考核。主要对考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全面考核。本项考核为百分制，专业综合考核能力低于 60 分的，一票否决，不予拟录取。

综合考核面试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英语水平、专业基础、科研能力、综合素质，每个考生考核时间原则上不少于 30 分钟。主要内容按以下顺序展开：

（1）考生 3 分钟的英文自我介绍；

（2）考生用 10 分钟的 PPT，介绍个人简历及取得的科

研成果，内容主要包括基本情况（教育和工作履历、从事专业、硕士课程成绩、外语水平）、硕士期间开展的科研工作及完成情况、前期工作成果及获奖情况、综合能力和一贯表现、博士期间的学业规划等；

（3）考核小组专家口头提问包括外语水平、专业基础、综合素质等考核。

（4）考核小组专家分别打分（导师回避，满分 100 分），汇总后取平均分即为该生本项考核得分，本项考核为百分制

学院综合考核面试成绩=英语水平得分×20% + 专业综合能力得分×30%+综合素质得分×50%；复试总成绩满分 100 分。

#### 4. 录取原则

（1）考生的总成绩（百分制）=导师初审成绩\*10%+学院资格和材料审核成绩\*20%+学院综合考核面试成绩\*70%。

（2）根据考生总成绩由高到低排序，按照学院导师招生资格、名额分配办法和学院招生指标，顺序等额拟录取。

（3）申请-考核考生录取类型必须为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在确定录取后两周内，将单位开具的同意调档的说明函件交至学院，在开学前及时办理调档手续，将个人人事档案调来我校，以保证能够全脱产攻读博士学位。无法调取档案的，视为个人放弃拟录取资格。

#### 四、体检

体检要求按照《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号）、《教育部办公厅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

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号）等文件执行，考生自行体检。

#### 五、其他事项

1. 招生文件中“高水平论文成果一项”是指《兰州理工大学高质量论文和著作认定办法（实行）》（兰理工发〔2021〕220号）文件中所述的A类成果，且“考生第一作者或第二作者（本人导师第一作者、本人第二）或通讯作者”。所有论文成果均为见刊或已公开发表，作为博士录取主要条件的，须以图书馆检索证明为依据。

2. 本次录取的博士研究生新生入学时间为2024年9月。

3. 本次秋季博士招生录取新生的录取属性均为非定向。

4. 申请材料必须确保真实、准确，一旦发现作假，不论招生录取工作进展到哪一步，都将取消考生的录取资格。

机电工程学院

2023年10月17日

## 附件 1：博士招生按照入学方式需要的基础材料清单

### 1. 硕博连读：

- ①硕博连读申请表；
- ②专家推荐信（非报考导师，2 份）；
- ③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
- ④学籍在线验证报告；
- ⑤本科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或学历认证报告（留学学历）；
- ⑥身份证；
- ⑦政治审查表；
- ⑧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
- ⑨英语水平和所有科研成果的纸质版证明材料（检索论文附检索报告）；
- ⑩近三个月体检表。

### 2. 申请-考核：

- ①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 ②专家推荐信（非报考导师，2 份）；
- ③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和评议书（应届硕士研究生在 2024 年 9 月入学前补齐）；
- ④硕士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应届毕业生硕士生 2024 年 9 月入学前补交）或学历认证报告（或教育部留服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报告）；

⑤本科学位证、毕业证复印件（须先出示原件）和学历认证报告；

⑥身份证；

⑦政治审查表；

⑧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研究计划书；

⑨英语水平和所有科研成果的纸质版证明材料(检索论文附检索报告)。

⑩近三个月体检表。

备注：

1、以上所需表格请在研究生院网站自行下载：<https://ge.lut.edu.cn/info/1054/3663.htm>

2、兰州理工大学“硕博连读”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 - 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https://ge.lut.edu.cn/info/1273/3102.htm>

3、兰州理工大学“申请-考核”选拔博士研究生招生管理办法 - 兰州理工大学研究生院

<https://ge.lut.edu.cn/info/1273/3103.htm>